# 2024年倾城之恋 读后感(5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回唐朝 更新时间：2024-09-11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倾城之恋 读后感篇一一直觉得张爱玲是一...*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倾城之恋 读后感篇一**

一直觉得张爱玲是一个清冷的人，用一双冷寂的眼看待着世间所有的繁华，总是毫不留情面地剥开感情温情的外表，露出丑陋的本质，正如《红玫瑰与白玫瑰》中的那句话：“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致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窗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的一粒饭粘子，红的却是心口上的一颗朱砂痣。”短短几十个字，暴露了男人无情的本性，这个女人就是这样，总是在不经意间说出人世间最残忍却又最真实的话语，在她面前人与人之间最为温暖的感情，只不过是利益的表达，冰冷的交易，各取所需罢了，冰冷，又让人无法挣扎。

那《倾城之恋》也应是爱玲冰冷的笔下，唯一真实而又琐碎的爱情吧。但，这段爱情的背景，却也是在那个动荡不安时代，那个生死未知的年代。

故事从香港开始，来自上海的封建时代的白流苏，经历了一次让人窒息的婚姻，身无分文，无依无靠，在亲戚间备受讥讽，早就看尽世态炎凉的她，无意间认识了黄金单身汉或者在现在称为“钻石王老五”的范柳原，为了自己的利益，流苏孤注一掷拿自己的青春当做赌注，奔赴香港，为了博取范柳原的爱情，要争取一个真正平等的婚姻。两个自私的人在不断地进行较量，最后谁先动心？我不是很懂。但是我知道，故事的最后，流苏和柳原结婚了，两个原本没有心的人走到一起了，他那所有的俏皮话也说给其他女人听了。

这可能是这个故事的一个完美的结局了吧，但不知为何，我的心里仍然有着无名的悲凉，可能是因为书中那时不时的景色？还是那萧萧的古琴？无从回答。

对于流苏，不知该如何形容她，只知道她是美的，正如书中形容的那样：”那娇脆的轮廓，眉与眼，美得不尽情理，美得渺茫。但最让范柳原动心的不是她的美貌，而是流苏有着东方女性那一低头的温柔。”在白流苏身上，我更多地看到的是她对范柳原的经济依附关系，流苏的再嫁，结果也无非是换了一个枕边人，这与她第一次的婚姻没什么不一样。这其中的原因，我们都明白，流苏从小生活在那个“男人为天”的环境里，这样的理念让她不得不想着依附男人，流苏明白，女人只不过是男人的附属品，所以她小心翼翼，步步为营，这之间，却又透露出民国封建时期女子那无尽的悲哀。

范柳原，他是个著名的风流浪子，但谁都不会想到，在他那风流的外表之下，他又是一个孤独地的人，他有着更为宽阔的思想深度，表面看似的无情，但是这只不过是他在这个声色犬马的社会的一个伪装。他实际上也对于“一生一世双人”的爱情故事有着无限的向往，他的人生的态度只不过是他面对这无情无义，荒诞社会的一种讽刺和挑战。作为社会的“逆行者”，他不被尘世所困扰，仿佛是魏晋南北朝“自由恋爱”的续写，穿越了时光的隧道从魏晋到达民国，然而却遭遇了更为糟糕的回报，他的四处留情仿佛是对女性卑微性格的嘲讽，更像是对于无法得到而“毁天灭地”的报复。

这是一个动听而又庸俗的故事。在《倾城之恋》里，从腐旧的家庭里走出来的流苏，战争的洗礼并不能将她感化成为革命圣人，但是战争却影响了范柳原，他转向平凡而又充实的生活——结婚了。但结婚并不使他变为圣人，放弃以前的作风和生活。因而柳原与流苏的结局，虽然多少是圆满的，但却仍旧是庸俗的；但，这也是生活的发展必然趋势。换句话说，这，就是命。

喜欢爱玲带着宿命的味道说着：香港的陷落成全了她。但是在这不可理喻的世界里，谁知道什么是因，什么是果？谁知道呢，也许就因为要成全她，一个大都市倾覆了。这更让这个女人身上披上了神秘的面纱。

柳原曾对流苏说道：”这堵墙，不知为什么使我想起地老天荒那一类的话。……有一天，我们的文明整个的毁掉了，什么都完了--烧完了，炸完了，坍完了，也许还剩下这堵墙。流苏，如果我们那时候在这墙根底下遇见了……流苏，也许你会对我有一点真心，也许我会对你有一点真心。”白流苏和范柳原这对庸俗而又真实的男女，在战争兵荒马乱中，命运的齿轮转动把他们联系在一起，一堆普通的男女，却在此时懂得了“爱”。当看到柳原在电话里对流苏说出：”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时我忍不住哭了，这不是一份现在小说里的旷世奇恋，生死相依，它很真实，真实到让人心碎，没有那么多甜言蜜语，更多的是一股挥之不去的淡淡哀愁。

小说中，一句经典的话如今被人引用：“不过是一个自私的男子，她不过是一个自私的女人。”但就是这一对自私的人儿，成就了一段爱情。或许，这就是张爱玲期待的爱情吧，“执子之手，与子偕老”过着如同闲云野鹤般的日子，做一对“平凡的夫妻”，与心中的那个他。“弱水三千，只取一瓢。”但也就是这么一个简单的要求，对爱玲来说，也只是奢望，不过是镜花水月罢了。她是一个清冷孤傲的女子，但她也有爱的时候，虽然，这一切只是那小美人鱼那翩翩起舞的舞步，虽看似美丽、轻盈，但却每走一步都有在刀尖上行走的痛。最终化为泡影……后来呢？后来啊，在大难来临的时候，为了自己的命，胡兰成跑了，他不要张爱玲了。

缓缓低下头，脖子竟有些酸痛，满眼炫目的光晃得我睁不开眼。我还是在窗前，《倾城之恋》仍然放在桌上，我走过去，发现书的下面有着我誊抄的一句话“生活是一袭华美的袍，上面爬满了虱子。”能写出这样的话，得是多大的悲哀啊！生命有着美丽的外表，但内层却让人失望透顶……我抬头望，天边只有那和90年前一样的月亮，冷冷的面向人世间的一切悲欢离合。但愿，爱玲在其他的世界，能够遇到那个真正懂她爱她的人吧！

爱玲啊，祝福你！

倾城之恋 读后感篇二

“有一天，我们的文明整个被毁掉了，什么都完了——烧完了，炸完了，坍完了，也许还剩下这堵墙。流苏，如果我们那时候在这墙根底下遇见了……流苏，也许你会对我有一点真心，也许我会对你有一点真心。”柳原说的这番话，原来是他们爱情的谶言。多骄傲的人啊，非得要等到文明被毁掉，什么都完了的时候，才肯透露出自己对对方的爱。

白流苏，一个结过婚，却未得到真正的爱的穷遗老的女儿；范柳原，一个人人倾慕，却也未得到真爱的富家庶出子。两个内心孤单得要死的人，遇到了一起，自然会产生别样的情愫，然而虽然他们内心孤独，却要装得很骄傲，这是他们武装自己的方式。他们就像是两只刺猬，拔了刺，又害怕受伤；不拔刺，又永远无法真正的靠近。所以他们就只有这样若即若离着，生怕自己受到一点点的伤害。流苏，太想太想结婚，她急切需要经济的保障，她所有的本事是应付人的本事，她深谙自己应该保持怎样的状态来使柳原对她保持不灭的兴趣，她有着她的矜持，她有着她最美的姿势——低头，而当她低下头的.时候，心却高昂着。柳原也是个固执的孩子，他明明爱流苏，却不敢真正的大声说出来，最多在无法压抑的时候，望着窗外的白月亮，在电话中低诉，我爱你，同时乞求流苏的爱，何其卑微。所以流苏以为这是个梦，想必柳原也愿意流苏把这当成是梦，所以当白天到来的时候，他们一如既往的保持着自己骄傲的姿态。

流苏要回上海，以此表明她的矜持和高贵，柳原却也不强留，因为他拿稳了她跳不出他的手掌心去。两个人，谁也不肯退一步，在不是百分百确定对方是真爱自己的时候之前，他们绝不让自己吃半点亏，可天知道，爱情这样的东西，你不付出，又怎么听得到回声。只是一个秋天，流苏觉得自己老了两年，自尊、爱情和家庭使她不堪重负，她哭了，发现有些东西忍无可忍。在细雨迷蒙的码头，柳原说：”你就是医我的药瓶。”她红了脸。这样的别离让两个人都有着无法承受的思量，在那个夜晚，柳原在流苏的房间看月亮，更想看透的是流苏的心。终究还是他们还是在那样的夜晚，昏昏的吻到另一个世界。

柳原要去英国，流苏决定在香港等他，在一幢由她主宰的房子里等待她的爱人，她用一周的爱情下了赌注，流苏骨子里好赌。然而，战争的炮火却响起，在生命都受到威胁的时刻，她束手无策，她的本事可以对付人，但是对付不了战争，她只是一个软弱的很的女人。在她最软弱的时候，柳原出现了，回到了所爱的女人的身边，他要保护她，在枪林弹雨中，他们彼此才发现，在这一刹那，她只有他，他也只有她。他们对于彼此透明的很，彼此了解彼此的每一点想法，一个本是自私的男子，一个本事自私的女人，然而终究是遇上了这样的对方，使得自己不得不放下假惺惺的防备，用真心握住彼此。

残酷的战争成就了流苏和柳原美满的爱情，这样的想法是流苏的，也是张爱玲的，骄傲的人其实不是流苏和柳原，而是张爱玲自己，创作出这样的小说，本身就只要张爱玲可以做到，只有她才是如此的骄傲。在我看来，张爱玲最经典的照片，就是那张穿着旗袍，微微叉腰，昂着头的那张黑白照片。那样的姿态是完完全全属于张爱玲一个人的姿态。骄傲和孤独相互映衬，一种旷世而孤立的感觉。小说中的流苏和柳原，是骄傲的摆弄着爱情，然而，他们的这样的虚张声势的骄傲，却更让我感觉到他们内心的不安和卑微，因为觉得自己的卑微，而不甘于卑微，所以装作很骄傲，直到遇见一个正真对的人，才卸下了防备。张爱玲又何尝不是？一个骄傲的才女爱上一个多情的男人，最后自己却弄得伤痕累累。晚年的张爱玲，远居异国，过着近乎隐居的生活，最后孤独的安静的离开我们。她的一生，没有经历她笔下那样美丽的爱情，她所苦苦追寻的美丽的爱情只能停留在笔墨之间，在她的文字里，她给自己营造了最美的爱的世界。流苏的爱情可以说是张爱玲自己所期盼的吧，只是流苏成为了张爱玲的理想，她自己的爱情没有的得到成全，那些倾国倾城的人都是传奇，不是自己的事儿。

我想，这样的倾城之恋也绝对不是我的事儿，我遇不到，也担当不起，今天是5.12周年祭，回想去年的今天，那样的灾难，有没有锻造一段倾城之恋呢？但是试想，无论是谁，也不愿花这样的代价来成全一段爱情。

文尽于此，而意味无穷。《倾城之恋》，我喜爱的小说，我喜爱的张爱玲，却是我承担不起的爱情。

倾城之恋 读后感篇三

时隔七年再读张爱玲的《倾城之恋》，果然别有滋味在心头。

以三十+的女人心态，才能感受到白流苏丝丝入扣的暗战。在爱情的道场里，男女双方谁都不可走错一步，否则，不仅自己万劫不复，还葬送了爱情的机缘。

初读《倾城》只看到了白流苏的矜持和克制;后看电视剧，又被陈数演绎的白流苏深深折服，迷恋万分，着迷于女人的静美与雅致。心心念念要怎样才能修炼成那样静若仕女临壁，动若清风拂面的女子。欣之，羡之，爱之，慕之，心驰神往……

今日再读《倾城》，才看清白流苏那静宛下的躁动，自持下的不安。原来女子要想得到一分属于自己的爱情，是要花费巨大的心思和念想，运用多少纯真和狡黠，展现无与伦比的美丽与自信，彰显足够的耐力与自持。不，这些还不能够!还要冒着交付一颗饱含深切爱意的心却终将被戏弄的巨大风险。

成年后的爱情是多么的艰辛啊，难怪长大了都对爱情退避三舍。如果可以不要爱情，还是不要的好吧，相对于人生其他必需品，爱情着实过于奢侈。付出与收入不成比例，投资风险未知，不符合大众的心理预期，不到情不自已，不去追求。

“白流苏心里想着：你的理想是一个冰清玉洁而又富于挑逗性的女人。冰清玉洁，是对他人。挑逗，是对于你自己。如果我是一个彻底的好女人，你根本就不会注意到我。”

经历过的女人，看男人才会如此透彻;看爱情不再心存幻想，而是用心经营和获取。而女孩子不是这样，她们总是自恃年轻貌美，骄纵索取。男人们对她们也是娇惯不已，因为知道不会被她们俘获，沦陷。

男人在遇到爱情的时候总也像个孩子。范柳原就是这样，试探着、挣扎着、再三的考量着爱情。“我自己也不懂我自己——可是我要你懂我!”好虐心的要求。认识自己恒艰，被人认识就更难了。可我们总期望这个世界上，有一个人可以无条件的爱自己，信任自己，和自己坚定的站在一起，一直……那样，人生就不会孤单了。可一直寻求，一再失望，久而久之就麻木了，放弃了。一旦遇到，反而怀疑了……

“她累的很，取悦于柳原是太吃力的事，他脾气向来古怪;对于她，因为是动了真情，他更古怪了”。

沉溺爱情的男女，都是有病的，患得患失。全心去爱总担心受伤;有所保留，又与真情相违。爱情不是自来水，拧拧水龙头，可以随意控制流量。爱情是洪水猛兽，不来则已，一来就把整个自己扑倒，湮没了。我们就是爱情的溺水者，挣扎着，抗拒着，却又不可抵抗的沉沦其中，一不小心万劫不复。

《诗经》上有首诗“生死契阔，与子相悦，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说这话的，不是人之将死，就是存心欺骗的。

生死与离别，都是大事，不由得我们支配。比起外界的力量，我们人是多么小，多么小!可是我们偏要说：“我永远和你在一起，我们一生一世都别离开。”好像我们自己做得了主似!

爱情不是消失在长久的朝夕相处中。大多是死在刚开始的怀疑、试探、考验、不信任中。一旦彼此看得透彻透亮，仅仅一刹那的彻底谅解，也能够彼此在一起和谐生活十年八年。

“他不过是一个自私的男子，她不过是一个自私的女子”如果没有兵荒马乱的时代，没有炮火横飞的战火，他们不知道要多久才能真正放下心里的藩篱，轻易且珍惜的接纳对方。只有面对灾难时，我们才会倍感爱情的难能可贵。平日的岁月，我们大多会觉得它暗藏阴谋甚至杀机。

倾城，方得成就一桩爱情。能肩并肩相对，就不要咫尺天涯;能深情相拥，就不互相埋怨。

倾城之恋 读后感篇四

女子穿起华美的袍子，站在旧时光的影子里轻轻地画起一道浓眉。绿色和红色交错的灯光，暗暗地洒落，幻美的生活之后，人去楼空。

——题记

有人说，张爱玲小说的底色是：荒凉。

她喜爱写那些旧上海的故事。红男绿女，他们以为生活会变得很好，于是做着凄苦的事情。慢慢的，时刻只是成为了一种虚幻，女生开始习惯把眉毛浓黑，涂上朱红的唇膏，深色的胭脂，以为那样，就能够把眼泪掩藏。

读张爱玲的小说，就像在听一个很近很灵动的故事，她自己是说，我的作品，旧派的人看了觉得还简单，但是嫌它不够舒服；新派的人看了觉得还有些意思，但是嫌它不够严肃。她总是喜爱在作品里提到胡琴，只是某个也许只出场一次的人物，在某个角落嘶哑嘶哑地拉着它，在某个需要他的时候。就像故事的调子，没有什么起伏，却是两个相爱的人慢慢地靠近或者慢慢地疏远，回到人本身的寂寞，然后又回到模式化的生活中。

张爱玲以前说过：回忆总是令人惆怅的，过去的完美只会使人感到一切都已经完了，而过去的烦恼，只会使人再度烦恼。她的小说总是一份感情从不能自己到慢慢沉淀的过程，让人觉得有些微微的苦涩，而其实那些人还在我们的生活中，他们只是更换了名字，却重复着相同的故事。

荒凉是正因繁华之后的落空，正如寂寞的女子内心总是一片为开垦的荒芜，而张爱玲正是把它拿捏得很恰当。我们总听见人们称赞她有才华而不是伟大，大概也正正因她只是把故事讲给爱听的人。正因张爱玲也说过，生活是一件华美的袍子，爬满了虱子。因此她的小说女主角总是穿着不一样的旗袍出场，也暗示她们隐隐相同的人生和命运，外表的美丽内心的空虚。她的作品总是看上去很华丽却是很安静的调子在讲述一个很普通的故事，读完之后才会恍然，原来张爱玲是这样一个人，这样一个女子。

泛黄的照片中，那个女子很安静地望向远方或者只是平静地看着。原来所谓的才华也但是是比平常人更多一份恬静，更多一些对命运的追问。喜爱在小说里开始把眼泪掩藏，慢慢的，眼泪就像手里的沙子，慢慢地滑落，然后是肆无忌惮的崩溃。我们就被她轻易地被带回到旧时光中，或许快乐或许悲伤。

也正如李碧华所说，文坛寂寞得恐怖，只出一位这样的女子。

倾城之恋 读后感篇五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迷上了张爱玲的作品，尤其是她的《倾城之恋》。

记得初读时，略过字里行间的一篇小故事，感觉似乎有点晦涩难懂，感叹最终的凄美爱情。再读本书时，我已迈入大学大门，我仿佛从书中看到了张爱玲的影子；该书所讲述的其实恰是它情感世界的缩影，反射着她自身的爱情观。\"死生契阔，与子相悦。执子之手，与子偕老。\"这是张爱玲在《倾城之恋》里反复吟咏的一句话，它不仅仅表达了张爱玲最高的感情理想，也是所有女生对感情的最高憧憬。的确，所有的女人最终都希望和自己的爱人踏进婚姻殿堂，幸福生活，白头偕老；正因为只有婚姻能代表这个男生是真的爱自己，它是男生对一个女生最高的承诺。

该书讲述了女主角白流苏和男主角范柳原的爱情故事。白流苏，一个离过婚的女生。在那个暧昧的时代和同样暧昧的旧上海，离婚是要受道德谴责的。范柳原，一个海外归来的浪子，本是无根的浮萍，四处飘摇。加上生活的纸醉金迷，便把\"女生看成他脚底下的泥\"。感情和婚姻原是他不坚信，也不敢指望的。但他内心深处是渴望安稳的。一次偶然的机会，白流苏与范柳原两个各怀鬼胎的人遇到一处，展开了一场相互试探的感情攻防战。白流苏的目的显而易见，她期望他能承诺她一纸婚姻。之后，白流苏，她的出路，除了另一个男生的怀抱以外，恐怕再无其他了。一个女生，把命运当做了人生的赌注，看来似乎没有比这更悲催的事了……

看似最终经历战争，最终他们在一起了，可以说白苏是幸运的，一场陷落让她等到了一个男生，一段婚姻，但毕竟是偶然的；然而，该小说看似成全了白、柳的一段姻缘，但实则以世俗的表象掩盖了真正的悲凉与凄惨。正如张爱玲所说“到处都是传奇，可不见得会有这么圆满的收场”。

故事中，张爱玲在原本苍凉的基调上又刻画了一位悲惨的女性，基于对“过渡阶段新时代女性”生存状况的不满，基于对文化败落命运的思虑，把笔下的每一位女性都推向了绝望的端头，命运使得她们无法挣扎，不得不低头，看似自愿其实无可奈何的往下跳！

有人说，《倾城之恋》就是张爱玲自身爱情观的缩影。有人曾说张爱玲笔下的爱情都充满着算计；所谓的倾城之恋，无非是两个人各自的谋生过程，在这期间，充斥着满满的算计和心机与及博弈，最终，白流苏得到了想要的婚姻，范柳原得到了向往的自由；他们间的点滴，看似就是一场交易，婚姻与自由之中，两者都没有爱情。

然而，我想这何尝又不是张爱玲其自己的爱情缩影，大概她可能极度缺乏安全感，想要在通过这些来获取些许安全感，以此宽慰自己。

</span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